

# 威海市民政局

##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公布威海市民政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6 个方面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威海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weihai.gov.cn](http://www.weihai.gov.cn)）和威海市民政局门户网站（<http://mzj.weihai.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威海市民政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威海市文化中路 85 号，邮编：264200，电话：0631—58955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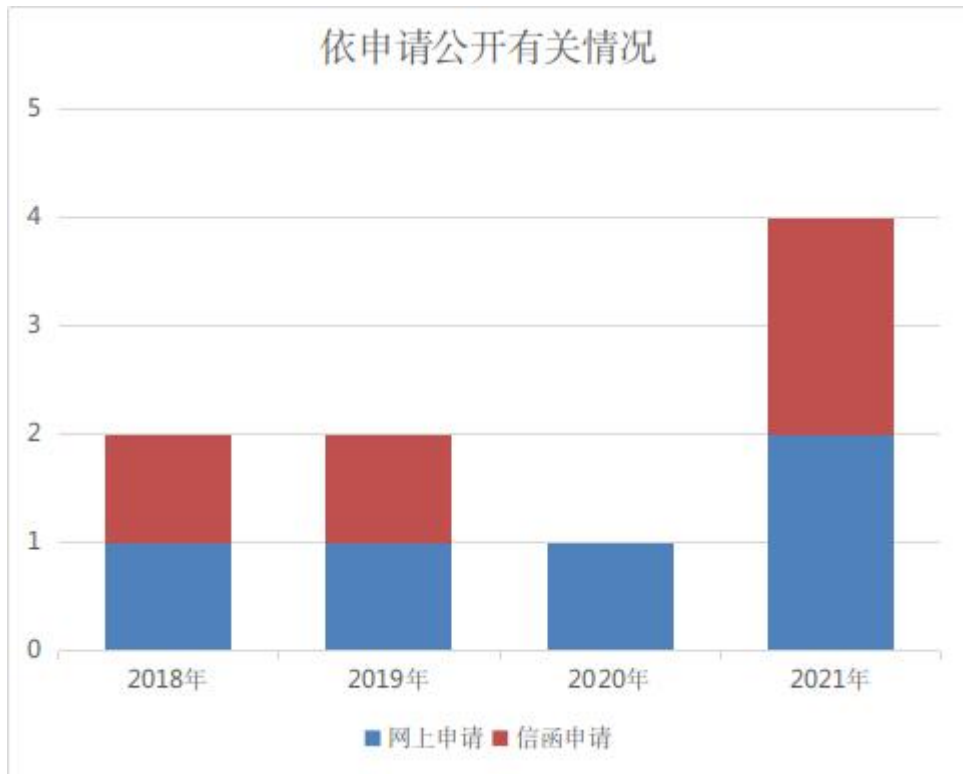
### 一、总体情况

威海市民政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结合工作职能，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加大主动公开力度，不断提高工作透明度，围绕社会普遍关注、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主动公开

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社会事务、儿童福利、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社会组织管理等信息，方便群众知晓、便于群众监督，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

1.主动公开。2021年威海市民政局主动公开工作动态、政策文件、政策解读、人事任免等各类政府信息452条，通过政务微博发布或转发政务信息127条，通过威海民政公众号发布或转发政务信息205。年内对《关于提高我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威海市居住地申办最低生活保障暂行办法》等文件进行文字、图文解读。年内召开“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情况、威海市民政事业“十四五”规划、威海市慈善事业发展情况、全市镇（街道）社工站新闻发布会等4场新闻发布会，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2.依申请公开。威海市民政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严格做好依申请公开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及送达等各个环节工作，2021年，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4件，比2020年增加3件，申请的内容主要涉及社会救助、区划地名等方面，其中网上申请2件，信函申请2件，均在法定时限内答复申请人，办结率100%。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举报、投诉、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3.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落实市政府关于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梳理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根据科室人员调整及分工情况，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履行职能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健全有力保障。二是健全工作制度，根据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分解，制定《2021年威海市民政局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方案》，实现政务公开工作全周期管理。三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对现行有效的部门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目前保留的规范性文件19件、废止的规范性文件4件。

**威海市人民政府**

www.weihai.gov.cn



首页

资讯中心

政策法规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政民互动

数据开放

走进威海

当前位置: 首页 &gt; 政府信息公开 &gt;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gt; 政务公开专题 &gt; 政务公开组织管理 &gt; 政务公开推进

索引号: 113710000435907XJ/2021-05038

发布单位: 民政局

内容分类: 政务公开推进

成文日期: 2021-12-10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公开范围: 面向社会

有效性/截止日期: 有效

**2021 年威海市民政局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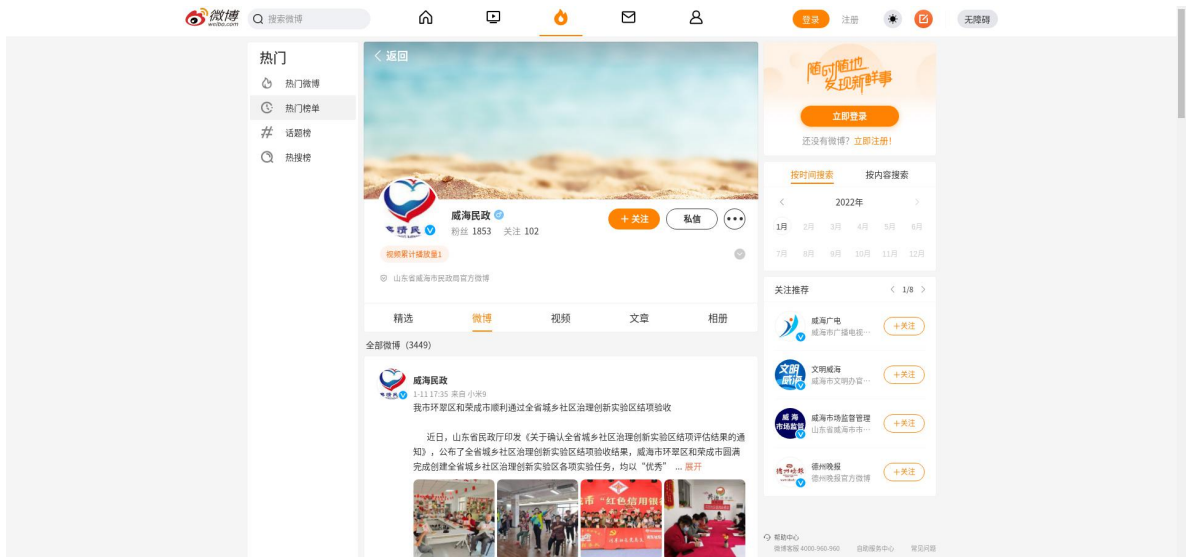
发文时间: 2021-12-10 14:43

点击次数: 22

分享:

| 工作任务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   | 责任分工 |
|------|------|--|------|
|      | 会议公开 | 常态化落实邀请利益相关方等列席政府决策会议制度, 代表列席和意见发表采纳情况向社会公开。 | 办公室  |
|      | 规划计划 | 主动公开年度工作计划。                                  | 办公室  |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加强“威海市民政局”门户网站管理, 维护专栏专题 8 个。做好“威海民政”微信公众号、政务微博新媒体管理使用, 其中微信公众号订阅数达到 4873 人, 累计发布信息 1000 余条, 政务微博关注量达到 1854 人, 累计发布信息 3450 条。2021 年市民政系统在人民日报客户端、新华网、《中国社会报》、《大众日报》、《威海日报》、《威海晚报》、威海电视台等媒体平台累计发表稿件 500 余篇, 增进了公众对我市民政工作的了解、支持和认同。



5.监督保障。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作用，专人负责抓好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印发《威海市民政局 2021 年考核工作方案》，并将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对局机关各科室和局直属各事业单位的考评内容中。建立健全以局机关各科室和局直属各事业

单位提供信息为基础、办公室牵头汇总的信息收集机制和公文办理与政府信息公开同步运行机制。

# 威海市民政局文件

威民发〔2021〕23号

## 关于印发《威海市民政局2021年考核工作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直属各事业单位：

现将《威海市民政局2021年考核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威海市民政局  
2021年10月12日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 信息内容             | 本年制发件数        | 本年废止件数 | 现行有效件数 |
|------------------|---------------|--------|--------|
| 规章               | 0             | 0      | 0      |
| 行政规范性文件          | 3             | 4      | 19     |
| <b>第二十条第（五）项</b>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
| 行政许可             | 0             |        |        |
| <b>第二十条第（六）项</b>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
| 行政处罚             | 0             |        |        |
| 行政强制             | 0             |        |        |
| <b>第二十条第（八）项</b>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        |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0             |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br>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 申请人情况          |          |          |            |            |    | 总计 |   |
|--|-----------------------------------|----------------|----------|----------|------------|------------|----|----|---|
|  |                                   | 自然<br>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            |    |    |   |
|  |                                   |                | 商业<br>企业 | 科研<br>机构 | 社会公<br>益组织 | 法律服<br>务机构 | 其他 |    |   |
| 一、                                     |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4              | 0        | 0        | 0          | 0          | 0  | 4  |   |
| 二、                                     |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三、<br>本<br>年<br>度<br>办<br>理            | (一) 予以公开                          | 2              | 0        | 0        | 0          | 0          | 0  | 2  |   |
|  |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br>不计其他情形）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 (三) 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   |   |   |   |   |   |   |   |   |   |   |   |   |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威海市民政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绩，但仍然存在以下问题和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不强。信息公开存在滞后现象，需要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时效性。二是政策文件解读材料形式单一。政策解读材料以文字解读为主，图片解读等其他形式的解读较少。下一步，市民政局将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细化政务公开内容，专人负责跟踪监督公开情况，确保各项政府信息按时按规定要求公开。创新政策文件解读方式方法，多角度解读。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威海市民政局承办人大、政协建议12件，办复率100%。其中，办理结果为A类（建议事项已解决或基本解决）的12件，占建议总数的100%。

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均未收取费用。

威海市民政局

2022年01月28日